

美感教學---讓學生更進一步體驗美感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廖順約老師

一、美感學習在教育

美感最早來自德國文學家席勒（Friedrich Schiller）的倡導。他主張人類在感覺、悟性和意志三種官能之外，還有一種美感官能，針對這種官能的教育稱為審美教育。我國教育家蔡元培於德國深感通過美育以通達於世界主義，能破除人我之健，返國後過便開始提倡美育的重要性。

及至民國六十八年將美育納入國民教育法，民國 69 年教育部頒〈國民中小學加強美育教學實施要點〉中提到：美育的功能在促進德智體群四育之均衡發展。美育的範疇，不單只是美術、音樂等科，其內容包括所有課程中涉及美感的各種活動與經驗。評量範圍包括：欣賞力、創造力、習慣、態度、學習精神以及美育知能。美育才確定在我們國民教育中有法源依據。

之後，九年一貫課程將音樂、視覺藝術和表演藝術統整在藝術與人文領域，基本理念的開宗明義就是「藝術與人文」即為「藝術學習與人文素養，是經由藝術陶冶，涵育人文素養的藝術學習課程。」藝術美感和人文素養的提升被再次的強調，並把表演藝術也納入藝術與人文領域之中。

教育部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提出「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中提出(二)美感教育的意涵：提供學習者能覺察美、探索美、感受美、認識美及實踐美，敏銳其身心靈多元感知的學習方法、機會與環境。(三)美感教育的重點：培養國民能具備發覺美、探索美、感受美、認識美及實踐美的知能與習慣；能從生活中感受美，將美感展現再生活中；強化情意的陶冶、親臨體驗、以及手作實踐的自我表現，以成就其全人發展及美好的生活，進而建立美善的社會與環境。



亞太地區美感教育研究室

從這些歷程來看，美感教育應是學校教育的常態，雖然推動的時間不算很長，但在教育面應該有一定的成效，不過每隔一段時間，就會發現在政策面又另起爐灶再次的推動，強調藝術美感對國民的重要性，每次強調似乎都在宣告推動過程成效不彰。

我有位在維也納擔任舞者的同學，他說每次在辦居留手續時就感受到她們國家對藝術家的善意，他強調在維也納美感並不需要特別提倡的，而是在平常生活之中就有美感。他感慨著為什麼花那麼大的力氣來推動的結果，竟是又一次的強調一樣的事物。顯然其中失落的環節，並沒有完全的解決。

不過，到底美感如何生根落實在我們的生活之中，這是整體社會必須再教育的過程，難以一蹴可幾。當然來透過學校的教育，安排在教學中來透過世代的改變來逐步完成是較為穩健的作法，只是經過前述的這些努力，似乎仍停留在強調、提倡的階段，在學校如何落實呢？教育部的美感教育重點以經點明：強化情意的陶冶、親臨體驗、以及手作實踐的自我表現，以成就其全人發展及美好的生活。也有人提出更簡單的作法：自由、體驗和創造。提供學生自由的思考環境，親自體驗、然後動手創作。我期待美感教育計畫能落實陶冶、體驗和創造實踐的教學歷程，讓美感真正生根，而非短期的展現。

二、美感教學難以落實的原因

美感提升是透過各教育階段不斷累積，才能表現在國民素質的整體提升。可惜的是，在過去尚未全面義務教育的年代，能夠接受教育就順理成章可以成為社會的菁英，教育因而被視為菁英培育的重要環節。臺灣儘管現在社會已全面開放，但卻沒有脫離菁英的思維，堅持華人長久以來「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的科舉習性。儘管升學管道已暢通，選才的考試制度不斷調整，企圖打破用考試為升



學唯一進路而努力，社會整體依舊困在學科考試的泥淖中掙扎。

因為學科考試分數高低，清楚地排比，進入名校又是顯示個人成就的顯性指標。義務教育的責任，竟然成為學生升學考試的評比大賽。多少年了，聯考改為基測、學測，一直到會考，目標就是降低考試計較一、兩分細微差別的競爭，讓學生了解自己的專長和需求。但是家長不認同，學生不放棄，老師又得繼續努力。教育改革停留在考試和分發制度爭辯，只要升學考試成績耀眼，學生到底學到什麼？美感素質的提升，從來都不是家長們關心的重點。

另外一個困境在於要求政策短期的時效，美感生活化可能要經歷三、四個世代的持續努力，短期的政策成效正是斷傷美感教學的最大原因。媒體時代，政策實施成果，必須透過媒體的宣傳，但熟悉媒體運作的人都知道，狗咬人不是新聞，人咬狗才會得到媒體的青睞。媒體需求的是看得到、聽得到，可以吸引視聽的畫面或聲音，但美感累積從不是媒體所耐心的焦點。而學校對於表演藝術教學就是要求展演，在推廣表演藝術的過程中，最常聽到老師的抱怨，就是學校要求成果的展示。學校需要成果來彰顯教學的成就無可厚非，尤其是近幾年，一直被提出來的學校亮點計畫，所謂亮點就是讓外界看得到，就是為了符合媒體的政策思考，因為亮點可以得到報導，因為亮點可以宣示學校教學的成就，但以基礎學習為主的中小學，真的能那麼快就得到亮點嗎？

教育部美感教學計畫中，我也參與大專青年偏鄉藝術推廣計畫，招募來的大專學生在兩週的基礎的訓練後，必須自己設計教案到偏鄉學校實際的帶領學生進行教學，重點是大專學生能帶著小學生體驗藝術、感受美的過程，但在成果發表會上，媒體關注的是他們幫某個學校完成了大壁畫，因為看得到，所以被關注、被報導。教育部也樂於這樣的宣傳效果，媒體報導可以宣示政策帶來實質的效果，預算才得以被立法院接受。實質上，這是整個計畫最枝微末節的成果，是整體計



畫最不願意看到的現象。本計畫的目的是大專學生到學校帶領學生的藝術體驗，但偏鄉學校看到報導後，心態發酵就不再是美感體驗，而是為學校留下長期可見的成品。媒體所需的亮點報導恰恰歪曲了原本美感教育的意義。

因為只要是額外補助的教學專案，學校就會自我要求亮麗的成果展現。以教育部推動的藝術教學深耕計畫為例，九年一貫推動之初，因為藝術與人文師資不足，偏鄉學校尤其嚴重，為了讓偏遠學校能夠透過專案，得以邀請校外的藝術家進入校園，協同校內老師教學。在第一期的三年計畫，希望透過協同達到為校內老師在藝文教學方面增能的效果。但學校在執行專案教學後，對於教學成果的展示非常在意，一來為了可持續申請，二來是為了輸人不輸陣的心態。有次我在訪視時，學校計畫執行得令人讚嘆，但學校主任表示他們不想在繼續申請了。詢問原因，因為老師們都非常投入專案的偶戲教學，除了教學，還必須為每年的成果發表會展演，由於亮點的要求，不管學校或教育處都希望展現亮麗的成果，老師們為專案而編排演出，演出的結果又令人矚目，在自我要求下，演出變成一件苦不堪言的差事。主任說老師們很願意教學，但對於成果演出，老師們都敬而遠之。總的看來，為短期成果展示所作的教學，通常遠超過老師的負荷，在高度壓力下勉強完成的教學成果，雖然得到短暫的光亮，長期下來是不利教學深耕的目的。學校在自我要求的戒律下，努力必須被看到，展演是最有力的明證，當教學的努力變成對展演的努力，深耕計畫的初衷又被扭曲了。

儘管教育部不斷地強調藝術教學深耕不必強調短期的成果，但學校似乎已經形成慣性，專案教學計畫就是要把成果弄得有聲有色，因應媒體的需求，的確較能得到報導效果，實際上為了追逐亮點的心態和美感的培養的確存在著衝突。

三、課堂的表演藝術和美感教學

身為表演藝術專任教師，雖有多年的教學經驗，但對於具體的美感到底是什麼？經常會有無法具體表達的飄浮感。對於表演的美感需求，或許可以在每次的表演活動中具體的指陳在哪些地方的修正或加強，能夠展現戲劇的魅力、更能感動觀眾、更能表現人生的意義，或表現更具創意的觀點，這些都屬於戲劇的美感範疇。這些屬於戲劇演出的審美標準（經驗），的確是在表演教學時，我得以理直氣壯地、信誓旦旦地指導、帶領學生，憑藉的就是個人對於戲劇表演理論的知識系統和展演經驗的累積，這也是宣示自己是所謂的專業人才，因而具有在表演藝術教學發聲的權利。

除了表演的專業美感外，學生從學習中提升了什麼樣的生活美感呢？面對這樣的問題，雖然我可以振振有詞地辯護，因為學生學會了表演，在表演的過程中，自然能夠體會到表演的美感，而這些經驗的累積之後，可以促成他自身美感的提升，但事實真是這樣嗎？我不敢說不是，也無法斬釘截鐵地說：是。畢竟學生美感的提升必須經歷一段過程後才得以發現他的改變，企圖從短期教學的實施、策略運用，就能觀察到學生美感提升，身為表演藝術教師，必須很誠實地說：很難。但德國教學家赫爾巴特強調：審美最初產生於留意觀察中，通常少年和兒童僅把一種物質看作與其他各種物質一樣的東西，最初他們覺得彩色的、對比的和運動的東西都是美的，而當他們看夠了這一切，並處在一種躍躍欲試的心理狀態，我們就可以嘗試讓他們去探索美了（梁福鎮，2001，105 頁）。學校的藝術教學應該採取的態度就是這種帶領學生處在一種躍躍欲試的心理狀態。

過去學校的教學方式，就是以要求學生在每個單元都完成一件作品為目標，老師教學時會將作品拆解，一個步驟接著一個步驟，帶著學生完成作品，然後以作品的完成度和精準度來評分。學生的學習內容是按著老師的指導，依據老師的



美感要求來完成作品。這樣的學習模式就是缺乏學生自主思考空間，比較難將兒童帶領到躍躍欲試的心理狀態。如果以這種模式來進行表演藝術教學，在舞蹈的教學時老師就會將一個舞蹈作品的動作，分成幾個段落，逐步的教給學生。為了動作更接近專業的要求，就會不斷重複練習，直到達成。戲劇的表演也是如此，一段戲劇演出，老師就是導演帶著學生念台詞、走台步、區位的調度安排，聲音情緒的表現，最後希望學生能以接近專業身體和聲音的表現來演出作品。這種教學方法接近大專或專業團體的專業訓練，除了少數具有專長的學生可能得到樂趣之外，相信大部分學生的學習經驗，一定是苦不堪言。缺乏從學生的學習心裡開始的學習活動，通常會得到相反的效果，如果學生從沒有在學習中得到成就的樂趣，這樣的學習很難成為他生活的美感經驗之一。

如何帶領學生達到躍躍欲試的心理狀態，是美感教學的重要步驟。所幸表演藝術的教學模式，在九年一貫課程開始實施之初，就採取歐美已實行多年的教學觀點：從遊戲開始。如何將表演相關的元素，透過遊戲的方式，帶領學生在情境中遊戲、體驗，慢慢累積對於表演所需求的肢體和聲音的表現方法後，才讓學生從這些基礎元素中，嘗試發現自己的創作和表現的方法。觀念來源就是帶領學生達到躍躍欲試的心理狀態，然後帶領學生創作。相信學生的學習是透過對於一次又一次自我對表演元素的體驗，經過創作驗證後，再嘗試利用其他的素材、內容和議題，繼續創作。搭配不同的階段的表演所需的元素，利用遊戲在探索，維持學生對於身體和聲音表現的能力。

在本次的美感教育實驗方案：「聲音與身體（音樂/身體美學）」的執行上，我們並沒有從教案設計來著手，而是從原來的表演藝術教學中，思索如何將美感更具體的提升。在經過幼兒和低年級的教學後，我們覺得幼兒和低年級的學生，還是以遊戲的方式來探索表演藝術的聲音和身體的相關元素，學生在遊戲中自然地

開展身體的可能性和表現性，就是美感表現。當學生具有表演的基本能力後，中、高年級帶領創作探索的活動會更有挑戰性。我在第二學期的中年級教學中，以此方式帶領學生創作後，在以提升美感要求的教學過程中，具有表演經驗的學生，在創作能力的表現更佳，從美感的角度在修整聲音和身體的呈現能力也更強。

所以，帶著學生實際體驗藝術創作的過程，在創作之後，重新思考和修正時，對於美感的強烈要求，就會自然地湧現，美感教學的精隨就在其中。

參考文獻

梁福鎮（2001）。審美教育學。台北：五南。



美感之路

臺北市關渡國民小學 陳惠美老師

(一)預料之外，預期之中.....

記得，一開始拿到密密麻麻的美感教育計畫內容，立即浮現的念頭是「哇！好大的計畫。」其實，本來我沒打算參加這個計畫的，因為忙碌的行政工作，再去參加一個專案計畫，對我而言有點負擔。但是因我個人對戲劇表演的興趣，看到「聲音」、「肢體」的字眼，就覺得這個研究案應該會很好玩。人總是這樣，一個動心起念，一不小心就會被忙碌淹沒，我也是。直到北藝大副校長張中煖老師、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所長容淑華老師親自來學校拜訪、邀請，我感受到老師們的熱情，「好吧！」，於是，就開始了我和這個計畫的緣分。

(二)有趣的研習.....

緊接而來，研究案的聯絡人筑筠，在暑假邀請我們參加了兩天的「身·音」工作坊，當中有些活動令人印象深刻。在「論音樂之美」的活動中，我看到非常溫柔的音樂老師---映蓉老師，說起話來輕聲細語、臉上總是帶著微笑、說話速度不疾不徐，而且映蓉老師用音樂和節奏融入班級經營來管理學生，技巧非常高明。在「教育劇場實務演練」活動中，瑜琦老師和順約老師，帶領我們從點、線、面，慢慢鋪排成一場熱鬧非凡的「教育劇場」- 演一個故事，中間讓觀眾加入討論，於是，故事不再只是一個故事，台下觀眾的參與，讓人更能同理故事中的角色所面臨的處境和心境，真的是非常棒的同理心體驗課程。當然了，看著我平日的同事，在扮演過程中展現出原來拘謹面以外的豪放面，我心裡也樂得笑哈哈，「原



來喔！你也可以這麼放得開。」好像，在遊戲中，人就放下平日生活中的束縛，回到原始童真的那一面，開心就笑、緊張就大叫、覺得別人表現得很棒就自然拍手，現在想想，那些過程真的很美。

(三)觀課...

研究案的目的最終是回到教師教學現場，「觀課」是我們在這計畫裡選定前進的方式。對很多老師而言，「觀課」是一種壓力，我想這是每個人都要克服的，包含我自己。我們幾個參加計畫的老師和筑筠，每個禮拜固定時間進行社群分享，一開始我們討論要觀課、如何觀課、觀課後要怎麼紀錄、紀錄的格式.....等，就花費了好大的力氣。剛開始壓力很大，我們需要不斷的對話、對焦，幾乎一整個學期，我們都有這種焦慮，因為同時間，校內還推動了「學習共同體」、「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教學輔導教師」...等各式各樣的教師專業成長系統，每套系統都需要觀課、做紀錄，再加上一個「美感教育」的新系統、新觀課方式，造成有些老師中途就離開了。那，為什麼我留下來了？或許就是研究團隊常跟我們提醒的---「滾動式的陪伴圈」觀念；或許，真實的感受到研究團隊希望我們在沒有壓力的情況下，由陪伴圈陪我們一起走這一段路；再者，能夠真正走進小學的教學現場，看看老師的教學現況，這對大學老師們而言是非常難得的機會，學術研究如果沒有和教學現場連結，少了「對話」與「理解」那多可惜。

(四)變化.....

有些話題挺有趣的。那是一次在美感計畫小團體中分享，「我們認為什麼是美感教育」之後的效應，有兩件事引起我自己的關注。第一件事情是：教師的服裝穿著。我印象深刻的是中煖副校長的分享，她說以前她的學校老師是穿旗袍上

課的，對照現在的老師沒有特定的服裝約束，可說是「時代大不同」！若讓我說說「老師的穿著」究竟跟「美感」有什麼關係？我的體會是：穿得美，同事們會稱讚：「妳今天好美！」學生會說：「老師，妳今天穿得好漂亮喔！」然後一群小可愛圍在身邊，用燦爛的微笑看著妳，好像那天是個 beautiful day。人天生就會關注美的事物，一個人的長相或許不能改變，但是穿著打扮卻好像噴上香水般的影響周遭的氛圍，這也算是一種「美感」吧！還有，穿著美麗得體，不知不覺中會約束自己的肢體語言，變得較優雅。其實服裝的穿搭和顏色的配合，當中的細節和趣味，也是一種生活美學的學習與運用。

第二件事情是：忙碌的生活節奏，需要停下腳步來感受。「什麼時候」、「什麼事情」我們感受得到「美」呢？有一次我從內湖回土林的路上，突然下起大雨，雨水滴滴答答打在公車的玻璃窗上，穿過玻璃我望向路旁的行道樹，一路感受公車的走走停停，那一天，下雨的街道有「朦朧美」。小時候的我，常常跑到頂樓，躺在爺爺的長椅上，學著哆啦 A 夢裡的大雄，望向天空發呆，雲朵一下變成兔子，一下變成熊，這種回想小時候的情境有一種「懷舊之美」。快節奏的生活總是影響人忽略每天發生在身邊的「美」的人事物，但是領略一點點「美感」就能溫暖人心、給人能量，比如：看見一個媽媽帶著小孩，一起牽著爺爺過馬路。

(五)理想與現實.....

這一年下來，上學期我們觀課的次數是一個月一次，到後來是每週一次；下學期因為我參加受訓的緣故，有一個半月不在學校，之後也是密集的每週一次觀課。每次觀課後都有「回饋會談」，在會談中我會去釐清自己的想法、課程設計的規劃、教學目標是否達到。我教學的科目是閩南語課，上課的班級有一年級、二年級、五年級和六年級。觀課的對象有一年級和五、六年級，上課的方式會因

對象不同有所調整。五、六年級的課程很難上，因為學生間的語言能力落差很大，家裡講閩南語的學生受情境影響，閩南語語言能力一級棒，不太指導也會講得很道地；家裡不講閩南語的學生缺乏對話練習，上完課閩南語還是不熟練；有時候是學生顯得意興闌珊、無關緊要，因為完全聽不懂。因此，我的課程第一個目標就是引發學生學習興趣，運用誇張的肢體動作或是即興自編的 rap 等各種活潑方式吸引學生注意，在自然的情境下讓學生感受語言的魅力。但是，高年級的閩南語課程某些單元會結合社會及地理課程，再加上其中的音標教學，老師在進度壓力與教學要突破、有多元創意的拉扯中，變得掙扎。好幾次在社群的討論中，我覺得陪伴圈觀課老師給的建議很好，但執行上有困難。上課的音量大小、教室走動的動線、肢體語言的開放……等，這個都比較容易達成，但是回到課程內容，該怎麼上才好，就見仁見智，而且每個老師給的建議觀點都不一樣。閩南語教學生活化一點、這個可以加進來、那個可以加進來、盡量跳脫課本框架……，這些建議都很好，但是，課程只有一個禮拜一節課，三個禮拜要上完一課，老師也會有教學上的無奈。

語言本來就是在生活情境下自然而然學會的，我會講閩南語是因為我出生在中南部，跟我的阿公阿嬤住在一起，家裡講話就是用閩南語。來到臺北讀書、畢業出來教書後，我竟慢慢失去講閩南語的能力，一種危機感讓我積極爭取教閩南語來維持我的母語熟悉度。理想與現實的落差討論，不斷的在觀課後的對話中上演，後來我調整的方式是：雖然很難做到，但我願意試著去做看看。陪伴圈老師給的建議，若我個人覺得可以修改的，下一個班我就試試看吧！

(六)結語……

每個人的一天都只有 24 小時，學校每一週的課程時數就這麼多，大量被塞

進各式各樣的重要教學議題後，彷彿被稀釋的咖啡，難以入口。教育現場的老師們除了教學，還要承接評鑑制度大量進行觀課、議課，時間分給了學生、給家長、給評鑑、給觀課，還有空白時間留給自己嗎？還是最終只能淪為疲於奔命的應付紙上作業？「美感」這件事如何進到人心裡、促使人反思並落實在教育中呢？參加這個計畫最大的收穫，就是讓我有特地空出來的時間、空間去思考「美感教育」這件事，但是會不會在計畫結束之後，又回到現實生活的迴圈，漸漸忘卻，要給自己的心靈騰出一些空間，安靜的思考「美」、「美感」、「美感教育」這些令人的生命豐富的事呢？

